

证券代码：870801

证券简称：皖创环保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安徽利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一) 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安徽利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卞志明
设立日期	2011年11月30日
注册资本	5,000,000元
住所	合肥市包河区望江东路229号金中环广场B座801室
邮编	230001
所属行业	研究和试验发展
主要业务	生物能及天然气的清洁能源制冷、供暖及发电技术的研发及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587204597F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情况	卞志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卞志明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否	不适用

##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安徽利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皖创环保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1年6月16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46,885,230 股, 占比 45.30%	直接持股 46,885,230 股, 占比 45.30%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6,885,230 股, 占比 45.3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46,000,000 股, 占比 44.44%	直接持股 46,000,000 股, 占比 44.44%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6,000,000 股, 占比 44.44%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00%
		本次权益变动无需取得国家相关部门的批准。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2021年6月16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利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皖创环保885,230股无限售流通股，其拥有的股份从46,885,230股减至46,000,000股，拥有权益比例从45.30%减至44.44%。	

####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由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利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减持公司流通股885,230股，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8553%。本次权益变动系根据股东意愿自愿减持，并通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进行的转让。

###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安徽利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导致权益变动，不涉及相关协议。

## 六、其他重大事项

###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披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利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和《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利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7日